**郓城县东万加油站**

**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01月25日，郓城县东万加油站根据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验收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为山东省菏泽市郓城县220国道北侧双桥乡驻地东1.5公里，占地面积1600m2，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规模为年销售汽油275吨、年销售柴油220吨；主体工程包括：罩棚1栋300m2；储运工程包括：油罐储存区80m2；辅助工程包括：站房1栋100m2、洗车房1间30m2及相应的辅助设施等；公用工程包括供水系统、供电系统；环保工程包括：1套油气回收系统、危险废物暂存间、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化粪池、隔音降噪设施等；设备包括：汽油罐（30m3）2台、柴油罐（30m3）2台、汽油加油机（双枪税控加油机）2台、柴油加油机（双枪税控加油机）2台、沉淀池3座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环评报告表于2019年9月由山东凯通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2020年4月22日通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郓城县分局审批（菏郓环审[2020]105号），项目于2020年5月，2021年11月建成，环保设施同期全部竣工并进行调试运行，山东凯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1月02日对该项目进行现场检测。项目尚未办理排污登记（登记编号：）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项目建设至建成过程中无环境投诉、举报和罚款。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1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的12.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郓城县东万加油站加油站项目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及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工程现状与环评报告表比较其变动如下：环评中洗车废水收集后经沉淀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郓城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标排放，变更为洗车废水收集后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的性质、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的措施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油罐清洗废水、洗车废水、生活污水。油罐清洗废水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洗车废水收集后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储罐大小呼吸废气、油罐车卸油、加油机加油作业等过程产生的油气及加油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经一次、二次、三次油气废气经回收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验收期间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加油机、进出流动车辆等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采取的降噪措施为加油站内合理布局、建筑隔音和距离衰减等。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沉淀池污泥、含油抹布、含油污泥、生活垃圾。沉淀池污泥属于一般废物收集后外售综合处理；含油抹布、含油污泥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含油抹布由环卫部门清理外运。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无其他环保设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油罐清洗废水、洗车废水、生活污水。油罐清洗废水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洗车废水收集后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2.废气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油气处理设备油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最大值为728mg/m3，排放浓度满足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的要求（非甲烷总烃≤25g/m3）。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VOCS最大值为1.63mg/m3，排放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七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2.0mg/m3）。

3.厂界噪声

验收检测结果表明，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58.8dB(A)，夜间噪声最大值49.4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未进行检测，但厂家进行了产生量统计，未发现超量排放情况。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不涉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按照环境要素检测结果，项目产生的油罐清洗废水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洗车废水收集后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水对地表水影响较小；项目产生的机械噪声衰减到敏感点后对周围环境没有影响；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了有效处置，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较小；项目产生的废气得到了有效处理，检测结果表明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废气污染物厂界达标，对周围的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要求，验收组对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并进行了详细分析和讨论，提出了整改建议。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经补充完善相关资料、现场整改合格后，可以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标准要求，达到验收合格标准，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1、严格落实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现场管理和对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确保设施高效运行，最大限度的减少对环境的影响，严禁环保设施不正常运行或故障下生产。

3、完善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保养等相关记录。

**八、验收人员信息：**

项目验收工作组成员信息见附件。

郓城县东万加油站

2021年01月25日

**郓城县东万加油站**

**加油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员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电话 | 签字 |
| 企业代表 | 吕哲 | 郓城县东万加油站 | 总经理 | 13905405030 |  |
| 检测代表 | 张振波 | 山东凯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业务经理 | 18563021991 |  |
| 环评代表 | 张雨 | 山东凯通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18454312188 |  |
| 验收报告编著单位 | 潘宁宁 | 山东凯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编制人员 | 13805439469 |  |
| 专家 | 耿殿荣 | 山东大成农化有限公司 | 高工 | 13953302881 |  |
| 专家 | 谷翠芹 | 山东同济环境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 高工 | 13953363941 |  |

郓城县东万加油站

2021年01月25日